

发行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简称：16 北部湾债券代码 136240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变更的公告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党委研究决定，对自治区国有企业监事会派驻有关企业进行换届调整。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做好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通知》（桂国资发[2016]62号）、《关于梁宝敏等同志工作安排的通知》（桂国资发[2016]71号）、《关于杨广金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桂国资人字[2016]15号）的安排，国资委派驻我公司的监事会由第一办事处变更为第五办事处，同时任命何国烜为监事会主席，陈虎、刘志军、李鑫为监事。王海燕不再担任派驻我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宁岚、钟华、邓烨雯不再担任派驻我公司监事职务。职工监事为黄省基、余凯之，本次不作变更。

截至公告日，以上人事任免已经生效。以上监事变更不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我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存续期间内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附 新任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简历：

何国烜，男，1970年12月生，瑶族，籍贯广西玉林，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2016年9月至今任自治区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自治区国有企业监事会办事处主任)(副厅长级)。

陈虎，男，1964年11月生，汉族，籍贯广西灵山，199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

刘志军，男，1976年4月生，汉族，籍贯湖南邵东，199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

李鑫，男，1984年1月生，汉族，籍贯广西博白，2009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助理会计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